

难忘青涩的校园初恋

□口述：旭明 记录：一帆

中学生早恋，早已不是新鲜事。尽管旭明和羽蕙已经年满18岁是成年人了，但还是高中学生，正面临着高考这个改变命运的关键时刻。

他俩的爱情，注定遇到巨大的阻力，所以羽蕙承受不了这种压力，当了逃兵。

雪地等三小时 铸刻骨铭心爱

和羽蕙认识的时候我正面临高考。在一次聚会中，我的朋友带着他的邻居羽蕙一起来了。她很可爱，圆圆的脸，小嘴边的一抹酒窝和一说话就带着笑意的眼睛。真的，第一次看见她的时候，我仿佛听到一首特别感人的情歌，后来才明白：这就是一见钟情的感觉。

兰心蕙质的羽蕙欣然答应我每次的邀请，那时的美好时光让我至今都无法忘记。我们不是所中学的，当时她念高二，我们的学校有点距离，骑自行车要20分钟左右。那时我们谁放学早，谁就去对方的学校等，然后我送她回家，每次都是很有默契地绕最远的路，因为这样可以让我们独处的时间长一些。

我很喜欢她的单纯和可爱，但如果有人问我为什么喜欢她，我真的说不上来。后来发生了一件事，我得到了一个真正的答案，这个答案足以让我爱她一辈子。

记得是2014年的12月30日，那天上海罕见的冷，而且还下着小雪，雪花落到教室的玻璃上马上就冻了一层冰。恰巧我手机没电了，于是在最后一节课的铃声响过以后我就准

积攒零花钱 只为给她买礼物

从那以后，我俩上学、放学便光明正大一起走。因为这事我的班主任老师向我父母反映，我父母都气坏了，斥责我早恋。她父母也知道了，她父亲扬手一记重重的耳光，一下子把她的脸都打肿了。事后羽蕙哭哭啼啼地跑出了家门，找我哭诉，我当时除了心疼，还是心疼，可又无可奈何。后来我和羽蕙分别向父母写了一份保证书，表明我俩谈恋爱肯定不会影响各自成绩，如果大考有一次名次后退，我俩就自己断掉关系，这事才作罢。

4月12日是羽蕙的生日，我盘算着送她一件礼物。当时我还是一名穷学生，当然没有太多零花钱，于是我开始积攒零花钱，决定存钱给她买一枚银戒指。经过大约半年的储备，我终于存够了钱，拿着钱在徐汇区的一家首饰店里买了一枚并不是很大的白白银戒指。

我本想在她生日当天中午午休时请她去肯德基，然后把戒指送给她。但就在她生日的前一天，心中藏不住事的我忍不住想把戒指提前送给自己心爱的女孩子。于是在我送她回家的路上，我突然让她把车停下来。她以为我的车坏了所

备向外跑。因为我知道她今天来找我，但老师还是比我快了一步，老师宣布班干部要开会，并且要布置教室迎接新年。我作为劳动委员自然要留下来。半小时会议后开始布置教室，我想出校告诉她一下，但真的脱不开身，我当时想当然地认为她又不会，天这么冷，发现我不出校一定知道我有事情了，会自己走的。我们大约3个小时才打扫完教室。

我踏出教学楼大门，那天天已经黑了，我推着自行车向校门外走，刚一出校门就看见一个瘦小的背影在路边等我，惊讶之下急忙走过去，一看真的是她！她的车座上已经结了厚厚一层冰，而她瑟瑟发抖，整个脸都被冻红了。当时我心中，感动、心疼和怜惜一下子全涌上来，百感交集，杵在那里说不出话来。

我不由分说在校门口抱住了她，给她取暖，她寒冷冻僵的身体也渐渐变得柔软起来。我还脱下自己的鸭绒服给她披上。从那时起，自己对羽蕙就不是单纯的喜欢了，而是一种刻骨铭心的爱。她的身影已经深深刻在我心底了，我在心里暗暗地发誓：今后要爱她一生一世！

以没加思索地停了下来。

我从口袋里掏出了那枚戒指给她戴上，羽蕙一下子没反应过来。反应过来后她的脸红了，红彤彤的，显得更可爱了，我没有当面肉麻地说“我爱你”这三个字，只是说，“我会一直在你身边陪着你，一直到我们走不动的时候。”

从那以后我们变得更亲密了，每天都要发微信、通电话。不巧的是，不久后我的自行车被偷了，一时间没车可骑。但令人感动的是：羽蕙也放弃了骑自行车，放学后陪我步行回家。

我们每次放学后都要经过一段铁道，我和她每个人站在一根铁轨上，手拉在一起向前走，这样我们才不会从铁轨上掉下来。铁轨旁边马路旁的草地上开满了野花，那是我回忆中最浪漫的景象，我觉得相对于其他恋人谈恋爱动辄去电影院看电影或者在公园里花前月下，我俩谈恋爱的方式似乎更加浪漫自然。火车来了我们就躲在一旁等火车过，然后再接着走。有一次有一名好奇的火车司机看到我们，一直回头看着，把汽笛拉得很响，这安全提示在我看来，仿佛是一种祝福。



贰柒 制图

手记>>>

外面的世界更精彩

近年来关于校园青春题材系列的影视剧可谓是吸引眼球无数，两年前的一部网络剧《最好的我们》一经播出，迅速引发多方关注。剧中真实再现了我们曾经无比熟悉的青涩时光，也感叹这样美好的校园光阴一去不复返。

“当时的他是最好的他，而很久以后的我才是最好的我；最好的我们之间隔了一整个青春，怎么奔跑也跨不过的青春”，印象最深的就是这句台词，从开头到结尾贯穿始终。作者很好地为中学阶段懵懂而青涩的爱情做了诠释。

歌德曾经说过：“哪个青年男子不善钟情，哪个妙龄少女不善怀春，这是人性中至真至纯。”

是的，现代男女在生理上均在13岁左右趋向性成熟，到16至17岁左右达到性成熟的最高峰。所以，青春期男女间自然而然吸引，产生爱慕之情是非常美好的。

但是，中学生心理尚未完全发育成熟，特别他们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还处于形成阶段，思想还不够成熟。问题就在这里，胆子大，约束少，遇到困难，往往不知如何应对。

不过话说回来，如果把恋爱的精力用在学习上，考上好的大学，大学毕业，出了社会，到那时，会有很多适龄的对象等着你。到那时，恋爱观成熟了，恋爱的视野也更加开阔了，这样的恋爱才是幸福和美好的。就像本文中羽蕙对旭明最后分别时说的那样：走向社会后你会发现外面的世界更精彩。

“高压”政策 使我俩无缘再见

那时我们很单纯，虽然两人经常单独相处，但并没有什么出格的举动，最出格的举动就是彼此拉着手了。但有一次从羽蕙学校下课回来，下了很大的雨，而我们都没有带伞或雨衣。于是我们到一个已经收工的修自行车铺的棚子下面去避雨。风很大，羽蕙冷得直发抖，我把我的外衣脱下来给她披上，我自己只穿了一件背心。她望了我一会儿，忽然抱住我，把脸贴到我的胸膛。我的心跳得很厉害，我颤抖着抱住她的身体，过了一会心情总算平静下来。我把她的脸托起来，就那样轻轻地把我的唇放上去，吻她闭着的双眼，吻她挺俏的鼻子。她把头扬高，让她的嘴唇碰到我的嘴唇，同时把我抱得更紧。我尝试着开始笨拙地吻她，为了这一吻，我们几乎屏住呼吸……我觉得我的心快要跳出来了，一股热流涌遍全身。我感觉到她心跳的急促和她手臂的颤抖，这就是我俩之间的初吻，那天的感觉我毕生难忘。

然而，期中考试我俩的成绩都下滑了，本来班里成绩前10名的她考到了20名开外，而我则下滑得更厉害了，本来10多名的名次居然考到了班里50多名，进入倒数10名！高考越来越近了，我父母坐不住了，和羽蕙父母私下商量后达成了共识，坚决拆散我和羽蕙！并且言明：学生的主要任务是学习，我俩的早恋是盲目的，家长这样做恰恰是对我们的前途负责任。

我俩的母亲牺牲工作时间对我们分别实行了上学和放学直接接送监视的“高压”政策，坚决不让我们俩见面。这种“高压”政策实施了几个月之后，我和羽蕙始终没能见面上面。等到我拿到了北京某所大学的录取通知书时，他们才松了一口气。我想把自己要到北京求学的消息告诉羽蕙，可惜打了几次她的手机都是她父母接的。我又想到她学校和她见一面，也没能看见，尝试了好几次都无功而返。眼看大学的报到时间将至，我只好把对羽蕙的牵挂藏在了心里。

待到重逢时 她已名花有主

我上大学后很喜欢自由的大学氛围，以前压抑的中学校园根本没法与之相比。其他同班同学相继坠入爱河，我则想念起我的羽蕙来。于是5个月后又通过同班同学得知羽蕙所在的学校后，给她写了封信，寄信地址是她班级，她已经考上南京大学了。信她收到了，并很快地回了信，就这样，我们终于又联系上了。

后来我们一直保持着通信，但是我发现她来信的频率越来越低。大二那年的暑假，我撒谎跟家人说这个假期我就不回上海了，因为假期里我要在北京打工。然后我赶在羽蕙放暑假前登上了开往南京的火车去见她。去南京的消息我没有告诉她，主要是想给她一个惊喜。

可当我突然出现在羽蕙面前时，她旁边已经站着个英俊的男同学充当她的护花使者了。那名男生是她学长，很优秀，羽蕙刚上学时他就对她展开了追求。刚开始羽蕙对他很冷淡，可是就在一个月前，冰山融化了，羽蕙终于接纳了他，和他正式交往了。

面对我的“从天而降”，她男朋友对我很有礼貌，我们三人一起相处了几天，他俩带着我在南京到处去转。在一次酒桌上我喝了很多的酒，我知道一切都结束了，我像大病初愈般地脆弱。他俩送我上车时，她男朋友在车站借故走开了，我和羽蕙四目相对，感觉有千言万语却不知从何说起，羽蕙这时眼泪出来了，低声喃喃说着：“旭明，我实在承受不了家里的压力了，对不起，我当了逃兵，现在我们上了大学，以后又会走向社会，你会发现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忘了我吧……”望着这个我日思夜想、近在咫尺却又远在天涯的女孩，我最后拥抱了她，说着：“再见了，羽蕙，答应我，你以后一定要幸福！”我毅然上了车，这时车要开了，我俩隔着车窗，依然泪眼朦胧的，良久良久……